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03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3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1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1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89元/股。

发行人于2020年12月2日(T)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彩虹集团”股票812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网上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股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

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获配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798,351户,有效申购股数为98,326,840,000股,配号总数为196,653,680,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9665368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109,216.6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2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858089%,有效申购倍数为5,381.8741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成都彩虹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日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华体育”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5,000.0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7元/股。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T)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舒华体育”A股股票1,50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网上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

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256.30倍,超过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60.0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633590%。

二、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日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进智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0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1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206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0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34元/股。

思进智能于2020年12月2日(T)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思进智能”股票804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网上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并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

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6,803,76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798,350,047,000股,配号总数为196,700,095,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9670009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果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232.5292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0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8393487%,申购倍数为5,436.70799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定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日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上海”、“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37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7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00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33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6.13元/股。

西上海于2020年12月2日(T)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西上海”A股13,336,000股。

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15.3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3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42300%。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8,515.31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3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6,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64230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12月3日(T+1日)上午在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

签仪式,并将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此外,本次发行的发行缴款、中止发行等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12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13元/股。

2.网上投资者应当于12月3日申购意向,不得全套委托承销机构进行新股申购。

3.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12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12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4.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

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 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获配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发行人: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日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科亿”)、“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科创板战略配售资格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2,500万股。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科创板战略配售资格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109,216.6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3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27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858089%,有效申购倍数为5,381.8741倍。

根据《株洲欧科亿数控精密刀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2,109,216.67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